万盛经开规资发〔2025〕41号

重庆市万盛经开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关于印发《2025年规划自然资源领域安全生产、防灾减灾和消防工作要点》的通知

局机关各科室，下属各事业单位：

现将《2025年规划自然资源领域安全生产、防灾减灾和消防工作要点》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万盛经开区规划自然资源局

 2025年4月1日

（此件公开发布）

2025年规划自然资源领域安全生产、

防灾减灾和消防工作要点

为贯彻落实市、区关于安全生产、防灾减灾和消防工作相关要求及市规划自然资源局、市林业局2025年安全生产工作部署，有效提升全区规划自然资源领域安全治理能力和水平，有效防范事故灾害发生，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特制定本工作要点。

一、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视察重庆重要讲话精神，坚持统筹和发展安全，突出除险固安工作导向，以不发生较大以上生产安全事故、不发生重大及以上森林火灾、不发生自然灾害亡人责任事件为总体目标，扎实推进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打好安全生产“保卫战”，为全区经济社会实现高质量发展提供保障。

二、工作任务

（一）健全完善责任链条，提升统筹协调能力

1．压紧党政领导干部责任。坚持清单化履职，迭代更新党政领导干部安全生产监管责任清单和 2025 年度重点任务清单。以发现和解决问题为重要履职标准，严格落实“党政同责、一岗双责”要求，强化党政主要负责人的第一责任人责任和班子成员直接领导责任。聚焦关键时段、重要节点、重大问题，健全完善党政领导干部统筹调度、专题调研制度，落实定期述职报告制度，将安全生产监督管理纳入重要议事内容。

2．落实属地属事安全监管责任。负有安全监管职责的科室（单位）要按照“管行业必须管安全、管业务必须管安全、管生产经营必须管安全”和“谁主管谁负责、谁审批谁负责”原则，强化对科室业务领域安全工作的监督管理。加强与镇街的联系沟通、指导督促，确保规划自然资源领域安全工作属地监管职责具体到人、明确到岗。

3．压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深化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严格企业主要负责人安全生产第一责任人责任和相关负责人安全管理职责。督促企业落实一线从业人员岗位风险清单、职责清单、操作卡、应急处置卡“两单两卡”制度，针对性加大职工培训力度，确保各项操作规程和作业标准应知应会、各类防范措施和应急技能必知必会，不断增强职工安全意识和防范能力。

4．压实自然灾害防治主体责任。发挥地质灾害防治和森林火灾预防牵头部门作用，建立健全“党委政府领导、部门协作、公众参与、上下联动”的共同防治责任机制。

（二）加强风险源头管控，提升安全防范能力

5．严格外业项目安全监管。以安全生产风险隐患排查整治为工作主线，以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为总体要求，以实地检查、执法巡查、行政处罚为工作手段，加大检查督查力度，紧盯风险区域、关键部位和薄弱环节，强化精准识别、系统施治、有效管控，不断规范地质灾害工程治理、矿山地质环境治理恢复、征地房屋拆除、农村土地整治、松材线虫病疫木除治、林木采伐等领域安全生产，切实提升安全管理水平。

6．维护矿产资源开发秩序。持续开展矿业权人“双随机、一公开”监督检查，督促矿山企业按照规定编制开发利用方案，设置采矿权标识牌，在自然资源部网站公示年度开采信息，主动防止越界采矿。加强“技防”，全覆盖开展矿产资源遥感监测，有效支撑矿产资源监管工作，及时发现、锁定非法采矿行为，保持严厉打击盗采矿产资源违法行为的高压态势，维护健康有序的矿产资源开发秩序。

7．夯实自然灾害防治基础。森林火灾预防方面，以林长制为牵引，充分发挥“一长三员”和“十户联防”工作机制，将防火工作责任真正落实到人头、落实到山头、落实到地块。严格野外用火审批，会同公安机关开展违规野外用火查处打击行动。全面运行林火视频监控系统，开展无人机森林防火巡护，提升火情早期处理能力。加强部门联动，强化信息共享，开展常态化合作，会同应急、公安和气象等部门探索建设“防灭查”一体化机制。全面运用广播、电视、报纸和网络等传播媒介开展森林防火宣传。地质灾害防治方面，健全完善“党委政府领导、规划自然资源部门牵头、地勘技术支撑、部门协作、基层组织、全民参与”的共同防治责任机制。坚持雨前排查、雨中巡查、雨后核查全覆盖，要结合地质灾害气象风险预警情况，加强地灾隐患综合遥感识别。强化对发现的疑似隐患点和已有隐患点变形区域以及学校、场镇、居民集中区等重点区域巡查，分析研判隐患点变形发展趋势，及时有效处置灾险情。

8．加大地勘测绘行业管理。参考《地质勘查和测绘行业安全生产重点检查事项指引（试行）》，重点围绕安全生产教育培训、外业项目驻地安全、外业作业安全、交通安全、办公室（档案室）等室内安全、安全装备等方面加强检查。完善安全生产监督体系，依托勘查和测绘地理信息行业信用管理平台，对安全生产失信的地勘、测绘等单位纳入信用信息管理，促进地勘、测绘行业生产安全。

9．强化重大事故隐患排查整治。聚焦重大风险、重大隐患和突出违法行为，深入开展重大事故隐患专项排查，推动安全治理模式向事前预防转型，切实将风险隐患消灭在萌芽状态。用好“安全生产和自然灾害问题清单”，探索建立复盘机制，强化典型经验推广和反面典型案例警示教育。

10．加强系统消防安全监管。局办公室要加强内部消防安全风险系统研判，重点围绕办公楼（A、B区）、档案室、机房、地下车库以及职工食堂、职工宿舍等，全面整治电路过载老化、占堵消防通道、封闭安全出口、消防设施设备老旧故障、疏散逃生器材缺失、违规使用电气焊、违规用电用气等高风险问题，集中消除火灾隐患。同时，常态化开展消防应急演练，引导干部职工正确使用灭火器，熟悉灭火流程，增强自防、自救及逃生技能，丰富疏散应急知识。

（三）聚焦监管执法效能，提升监管执法能力

11．规范执法行为。严格执行《关于贯彻落实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执法过程全记录制度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的实施意见》，规范执法行为。坚持实施以年度监督检查计划为主导的执法检查，严格查处各类生产安全事故。

12．加大执法力度。坚持依法行政，认真履职，聚焦自然保护地、生态敏感区等重点区域，及时发现无证勘查开采、越层越界和以各类工程建设名义非法采矿等违法行为，迅速调查核实，依法果断处置，第一时间予以制止，责令停止违法行为，防止因自然资源违法发展演变为安全事故。

13．强化联动执法。对于自然资源执法工作中发现的各类安全隐患，要加强与有关部门特别是应急主管部门的信息互通和沟通联络，加强安全治理协调联动。发现涉嫌犯罪问题的，要及时移送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加强自然资源执法与监管衔接配合，在执法工作中发现的未批先建、不按开发利用方案采矿、不按治理方案开展生态修复等存在安全隐患的问题，及时移送有监管职责的部门加强监管，形成监管和执法工作合力，共同服务保障安全生产。

14．完善举报奖励和诚信管理制度。落实行业领域安全生产举报制度，推动生产经营单位建立事故隐患内部报告奖励机制。结合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等工作，将生产经营单位事故隐患内部报告奖励的制度制定、资金保障、台账建立等情况一并纳入监督检查内容。加强行业安全诚信管理，强化激励约束，定期对生产安全事故多发频发的企业实施警示曝光和诚信制约。

（四）加强基层基础建设，提升风险防控能力

15．强化宣传培训演练。深入宣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工作的重要论述和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加强安全新闻宣传和舆论引导，营造安全工作“人人知晓、人人关心、人人参与”的良好氛围。深化开展安全知识“五进”活动，创新开展安全生产月、防灾减灾日、消防宣传月等活动，强化重要节点、重要事项、重要政策安全宣传。加大培训力度，将重大事故隐患判定标准等作为培训内容重要组成部分纳入相关业务培训。

16．严格应急值班值守。严格执行领导干部到岗带班和关键岗位24小时值班制度，保证通讯畅通。加强与公安、应急、气象等部门的沟通联系，及时发布预测预警信息，强化应急联动和快速反应。

17．强化信息报送时效。按照“首报快速、核报准确、续报及时、终报全面”的原则，及时报送突发事件已掌握的时间、地点、事件简况、损失或受损、原因等（事发后20分钟内电话首报），后续报清事件的信息来源、发生时间、地点、人员伤亡情况、类型、规模、成因、发展趋势、已采取的措施、下一步工作举措、联系人和事件现场照片、视频等关键要素信息（1小时内书面报告），坚决杜绝迟报、漏报、谎报、瞒报。

18．强化目标责任考核。根据市规划自然资源局、市林业局以及区安委会、区减灾委安全生产与自然灾害防治工作考核办法，细化分解目标任务，狠抓工作落实，严控生产安全亡人事故，严防已落实监测措施的地质灾害点发生亡人事件，不发生重大以上森林火灾，不发生规模性山火，森林火灾受害率控制在0.3‰以内。

三、保障措施

（一）强化组织保障，不断提升管理水平。各科室（单位）要健全完善安全防范管理体制机制，强化组织领导和统筹协调，细化责任分工，将安全生产责任落实到岗、到人，确保规划自然资源领域安全生产。

（二）强化措施保障，不断提升管控质效。聚焦重点业务领域、重点区域、重点时段的安全生产突出问题，常态化开展检查巡查。对隐患排查不及时、整改不到位，导致发生安全生产事故和造成人员伤亡的，开展警示约谈和复盘检视。

（三）强化能力保障，不断提升本质安全。发挥行业专家的安全技术服务支撑作用，在重要时点和特殊敏感时期，组织行业专家参与对施工项目、外业工作和高风险区进行风险研判和安全检查，以高水平安全保障高质量发展。

重庆市万盛经开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2025年4月1日印发